

國立屏東大學 107 年度原住民族語言學習中心

族語教學教師甄選計畫

一、目的

為執行原民會族語學習中心計畫，提升原住民族語言教學質量，強化族語傳承與發展之力度與深度，擴大現有族語教師資料庫，且維護教學品質，遂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及「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開課計畫如附件)族語教師甄選。

二、辦理語別：排灣語、魯凱語、阿美語、布農語、卡那卡那富語、拉阿魯哇語

三、徵選方式：

(一) 第一階段審查：寄送書面資料，需檢附

(1) 族語教學教師報名表 (如附檔)

(2) 最高學歷證書

(3) 通過族語認證考試之憑證

(4) 教學經驗及年資證明

(二) 第二階段審查：通過第二階段審查者，以簡訊與 email

通知，並安排第二階段面試或試教。

(三) 教學工作坊：通過第二階段審查者，將於開課前兩週

辦理教學工作坊及備課會議。

四、徵選班別及資格

(一) 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

1. 排灣族語(一)(二)(三)(四) 2小時 2學分
2. 卡那卡那富族語(一)(二)(三)(四) 2小時 2學分
3. 拉阿魯哇族語(一)(二)(三)(四) 2小時 2學分
4. 族語教材教法 2小時 2學分
5. 族語評量與測驗 2小時 2學分
6. 族語教學觀摩與評量 2小時 2學分
7.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2小時 2學分
8. 族語結構-排灣族 2小時 2學分
9. 族語結構-布農族 2小時 2學分
10. 族語結構-卡那卡那富語 2小時 2學分
11. 族語結構-拉阿魯哇語 2小時 2學分
- 12.

(二) 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

語別包含 1. 排灣語; 2. 阿美語; 3. 布農語; 4. 魯凱語; 5. 卡那卡那富語; 6. 拉阿魯哇語，班別內容詳見附件開課計畫

*授課期程為 107 年 9 月 ~ 109 年 7 月學期間或寒暑假，依招生狀況調整開課學期。

四、意者請備允上述資料請於 **8/13(星期一)** 前 mail 至

kueiyu@mail.nptu.edu.tw 朱小姐

或掛號寄至屏東市林森路 1 號 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收(請註明應

聘族語教學教師)

聯絡電話：08-7663800-23002 或 35801

原住民族教育研究中心敬啟

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語言學習中心開課計畫

一、開辦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推廣教育）：

共 6 語種（排灣語、魯凱語、阿美語、布農語、卡那卡那富語、拉阿魯哇語）26 門課，52 學分，18 週，總計 936 小時。

學期	班別與語言類別		學分	擬聘師資	備註	
107-1	族語課程	A	排灣語	2	待聘	
			魯凱語	2	唐耀明	與教育部學分班共同開課
			阿美語	2	劉素美	與教育部學分班共同開課
		B	布農語	2	蘇美琅	
			卡那卡那富語	2	待聘	
			拉阿魯哇語	2	待聘	
	族語教學知能	教材教法		2	待聘	授課對象：現職教師 視報名情況調整開課學期
		族語評量與測驗		2	待聘	授課對象：現職教師 視報名情況調整開課學期
		族語教學觀摩與評量		2	待聘	授課對象：現職教師 視報名情況調整開課學期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2	待聘	授課對象：現職教師 視報名情況調整開課學期
107-2	族語課程	A	排灣語	2	待聘	
			魯凱語	2	唐耀明	與教育部學程共同開課
			阿美語	2	劉素美	與教育部學程共同開課
		B	布農語	2	蘇美琅	

學期	班別與語言類別			學分	擬聘師資	備註
			卡那卡那富語	2	待聘	
			拉阿魯哇語	2	待聘	
	族語教學知能	族語結構(排灣語)		2	待聘	
		族語結構(魯凱語)		2	待聘	
		族語結構(阿美語)		2	待聘	
		族語結構(布農語)		2	待聘	
		族語結構(卡那卡那富語)		2	待聘	視報名情況調整開課學期
		族語結構(拉阿魯哇語)		2	待聘	視報名情況調整開課學期
		原住民族教育		2	蘇美琅	與教育部學分班共同開課
族語教材教法		2	朱志強	與教育部學分班共同開課		
108-1	族語(三)	A	排灣語	2	待聘	
			魯凱語	2	唐耀明	與教育部學分班共同開課
			阿美語	2	劉素美	與教育部學分班共同開課
		B	布農語	2	蘇美琅	
			卡那卡那富語	2	孔岳中	
			拉阿魯哇語	2		
	族語教學知能	族語評量與測驗		2	朱志強	與教育部學分班共同開課
		族語教學觀摩與評量		2	朱志強	與教育部學分班共同開課
	108-2	族語(四)	A	排灣語	2	待聘
魯凱語				2	唐耀明	與教育部學程共同開課
阿美語				2	劉素美	與教育部學程共同開課
B			布農語	2	蘇美琅	
			卡那卡那富語	2	待聘	
			拉阿魯哇語	2	待聘	

二、開辦原住民族語學習班：

共 6 語種（排灣語、魯凱語、阿美語、布農語、卡那卡那富語、拉阿魯哇語），共 36 班，總計 1296 小時。

學期	語言類別	開班優先順序	擬開班數	擬聘師資	備註
107.1	排灣語	C、D、E、B、A	2	待聘	A. 初級班 B. 中級班 C. 中高級班 D. 會話班 E. 閱讀寫作班 依報名人數與族語能力調整開班
	魯凱語	C、D、E、B、A	2		
	阿美語	B、C、D、E、A	2		
	布農語	B、C、D、E、A	2		
	卡那卡那富語	B、C、D、E、A	2		
	拉阿魯哇語	B、C、D、E、A	2		
107-2	排灣語	C、D、E、B、A	2		
	魯凱語	C、D、E、B、A	2		
	阿美語	C、D、E、B、A	2		
	布農語	C、D、E、B、A	2		
	卡那卡那富語	C、D、E、B、A	2		
	拉阿魯哇語	C、D、E、B、A	2		
108-1	排灣語	C、D、E、B、A	2		
	魯凱語	C、D、E、B、A	2		
	阿美語	C、D、E、B、A	2		
	布農語	C、D、E、B、A	2		
	卡那卡那富語	C、D、E、B、A	2		

學期	語言類別	開班優先順序	擬開班數	擬聘師資	備註
	拉阿魯哇語	C、D、E、B、A	2		

三、課程架構規劃與發展規劃

課程	第一年		第二年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
民族語言專業課程必修	族語(一)	族語(二)	族語(三)	族語(四)
族語教學知能課程必修	族語結構	族語教材教法	族語評量與測驗 族語觀摩與教學實習	
民族文化與民族教育課程必修	台灣原住民族文化	原住民族教育		

附件 1：

原住民族語言學分班開設課程表

一、族語教學知能課程（共同課程）：6 科 12 學分

必修科目名稱	學分數	必修科目名稱	學分數
○○族語結構	2	族語教材教法	2
原住民族教育	2	族語評量與測驗	2
臺灣原住民族文化概論	2	族語教學觀摩及教學實習	2

二、族語課程（依族語別分班上課）：4 科 8 學分

選修科目名稱	學分數	選修科目名稱	學分數
○○族語(一)	2	○○族語(二)	2
○○族語(三)	2	○○族語(四)	2

備註：

1. 需修習完族語(一)始得修習族語(二)，餘類推。
2. 取得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高級（含）以上認證測驗合格證書者，可免修習族語課程。
3. 族語學分班之族語課程可採認族語學習班課程：
 - (1) 修畢族語初級班者，可免修族語(一)課程；
 - (2) 修畢族語中級班者，可免修族語(二)課程；
 - (3) 修畢族語中高級班者，可免修族語(三)課程。

附件 2：原住民族語言學習班各級別班課程規劃表

序號	級別	教學時數	教學目標	課程規劃
1	初級班	36 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夠正確發出族語書寫符號發音。 2.能夠分辨詞彙輕、重音位置。 3.習得基本詞彙 300 詞。 4.能夠了解句型結構之詞序。 5.可以簡短句型進行日常生活的溝通。 	<p>參酌本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字母篇教材。 2.歌謠篇教材。 3.句型篇初級教材。 4.族語 E 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礎入門課 5 課）。
2	中級班	36 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夠閱讀及理解短篇繪本及短文。 2.習得基本詞彙 500 詞。 3.能夠正確書寫日常生活簡單句型。 4.可以正確之簡單句型進行日常生活溝通。 	<p>參酌本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句型篇中級教材。 2.生活會話篇教材。 3.閱讀書寫篇教材。 4.族語 E 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 1-6 課）。 5.族語 E 樂園--繪本平臺各類繪本。
3	中高級班	36 小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夠閱讀及理解長篇文章。 2.習得基本詞彙 800 詞。 3.能夠了解基本之語法結構。 4.能了解複雜句句型結構。 5.能夠以族語簡短陳述自己意見。 	<p>參酌本會以下教材研定相關課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閱讀書寫篇教材。 2.文化篇教材。 3.語法結構書。 4.族語 E 樂園-空中族語教室（基本句型篇 7-8 課及句型結構篇 1-4 課）。 5.族語 E 樂園--繪本賞析。

